

## 107 年度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原用人單位員額核配之基本員額分數舉例說明

舉例：管考分數	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原用人單位員額核配 基本員額分數
90 分	90 分
89 分	89 分
88 分	88 分
...以此類推	...以此類推
0 分	0 分

註 1：107 年度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原用人單位員額核配—基本員額分數之實際執行原則，依據正式核定公告之「107 年度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實施計畫（公告版）」為準。

註 2：主管機關得視行政院核定之實施員額及役男預備錄用情形，調整員額核配計算方式。

註 3：主管機關得視用人單位當年度甄選作業之情形，調整該年度核配員額數。